

#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规范、有效的决策机制，保障股东、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授权”是指董事会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在一定条件和范围内，将其职权中的部分事项的决策权授予公司经理层。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经理层”是指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人员，包括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条** 董事会的授权应当遵循下列原则：

（一）审慎授权原则：授权应当优先考虑风险防范目标的要求，从严控制，确保授权合理、可控；

（二）适时调整原则：授权事项在授权有效期限内保持相对稳定，并根据内外部因素的变化情况和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适时调整；

（三）权责统一原则：权力与责任同时发生、不可分割，行使权力的同时必然承担相应责任；

（四）放管结合原则：授权既要有利于提高经营管理效率，也要健全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对行权过程的监督，确保授权得到规范行使。

## 第二章 授权范围与期限

**第五条** 授权应当严格遵循《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并限定在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不得超越董事会职权范围。董事会不得将法定由董事会行使的职权授权其他主体决策；未经董事会同意，授权对象不得将董事会授予的权限转授其他主体或人员行使。

**第六条** 董事会授权事项一般属于非重大、决策时限要求高、决策频率高的事项，以及董事会认为总裁等经理层对授权事项具有决策实施能力的事项。

**第七条** 授权事项分为长期授权事项和临时授权事项。长期授权事项为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董事会决议等方式确定的授权事项，临时授权事项由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等方式向经理层授权。

## 第三章 授权管理

**第八条** 经理层应严格按照相应工作规则和授权范围，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开展工作，行使职权不得超越授权范围。

**第九条** 经理层应按照公司有关规定行使董事会授予的职权。对授权范围内事项，可以总裁办公会或签批等方式进行决策。其中，根据相关规定及要求需前置研究的事项应履行完相关程序后提交经理层进行决策。

**第十条** 经理层应严格按照授权范围行使职权。在授权范围内，经理层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或细化。

**第十一条** 在授权事项按规定决策后，由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实施完成后，经理层根据授权要求，将执行整体情况和结果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二条** 董事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授权事项及权限，有权监督经理层的决策过程及执行情况。

**第十三条** 当授权决策事项的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严重偏离该事项预期效果时，经理层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再行决策。

#### **第四章 授权事项的监督检查**

**第十四条** 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同时，需明确工作责任，权责对等，建立授权监督机制，防止权力滥用，对被授权者在制度框架下进行约束和监督。

**第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强化授权监督，定期跟踪掌握授权事项的决策、执行情况，适时组织开展授权事项专题监督

检查，对行权效果予以评估。

**第十六条** 授权对象应当本着维护出资人和公司合法权益的原则，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作出决定，忠实勤勉从事经营管理工作，坚决杜绝越权行事。建立健全报告工作机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授权行权情况。

## 第五章 授权事项的变更和终止

**第十七条** 当授权决策偏离决策预期效果时，总裁等经理层应及时向董事会报告。董事会有权根据内外部因素的变化情况和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适时调整授权权限。

**第十八条** 董事会可以定期对授权决策方案进行统一变更或根据需要实时变更。发生以下情况，董事会应当及时进行研判，必要时可对有关授权进行调整或收回：

1. 授权事项决策质量较差，经营管理水平降低和经营状况恶化，风险控制能力显著减弱；
2. 授权制度执行情况较差，发生重大越权行为或造成重大经营风险和损失；
3. 现行授权存在行权障碍，严重影响决策效率；
4. 授权对象人员发生调整；
5. 董事会认为应当变更的其他情形。

**第十九条** 发生授权调整或收回时，应当及时拟订授权决策的变更方案，明确具体修改的授权内容和要求，说明变更理由、依据，报党委会研究讨论后，由董事会决定。

**第二十条** 总裁等经理层确因工作需要，拟进行转授权的，应当向董事会汇报转授权的具体原因、对象、内容、时限等，经董事会同意后，履行相关规定程序。

**第二十一条** 授权发生变更或终止的，转授权相应进行变更或终止。对于已转授权的职权，不得再次进行转授。

##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或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冲突时，以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9日